

##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2月20日, 为维护债券市场稳定, 我司本着解决问题、化解风险的原则, 与伪造我司印章私签债券交易协议事件相关事涉机构召开协调会议。会议达成共识: 虽然主要责任在于涉嫌刑事犯罪的个人, 但为了维护大局、履行社会责任, 我司认可与与会各方的债券交易协议, 愿意与与会各方共同承担责任, 同时我司将依法追究相关个人伪造公司印章的刑事责任。今后, 各方将继续诚实守信开展业务, 共同维护债券市场信用和交易秩序。

具体方案拟定后, 公司将尽快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,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, 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